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无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发展及运营的需要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在河北雄安新区、湖北省宜昌市和福建省福州市投资设立子公司，其中雄安子公司拟注册名称为河北雄安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1,000万元人民币，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认缴出资，持股比例为100%；宜昌子公司拟注册名称为宜昌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1,000万元人民币，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认缴出资，持股比例为100%；福州子公司拟注册名称为福建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，注册资本为5,000万元人民币，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认缴出资，持股比例为100%。

2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4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雄安子公司

- 1、名称：河北雄安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人民币
- 3、法人代表：李博
- 4、地址：中国(河北)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容东明朗南街131号515(自主申报)
- 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开发软件；销售地下管线探测 仪器、通讯终端设备、电子产品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内对国内外地下管线进行探测检测；对地下管线资料进行数据处理和技术咨询服务及

地形测绘；市政道路工程建筑；管道工程建筑；城市垃圾清运服务；城市垃圾处理服务；城乡市容管理；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6、股权结构：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%

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二）宜昌子公司

1、名称：宜昌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1,000万元人民币

3、法人代表：李博

4、地址：湖北省宜昌高新区花溪路188号跨境电商产业园5号楼0334室

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开发软件；销售地下管线探测 仪器、通讯终端设备、电子产品、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；计算机系统集成；在国家允许的范围对国内外地下管线进行探测检测；对地下管线资料进行数据处理和技术咨询服务及地形测绘；市政道路工程建筑；管道工程建筑；城市垃圾清运服务；城市垃圾处理服务；城乡市容管理；城市排水设施管理服务；货物或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）；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6、股权结构：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%

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（三）福州子公司

1、名称：福建数字政通科技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5,000万元人民币

3、法人代表：邹川

4、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福光路318号1856

5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网络技术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软件外包服务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；信息系统集成服

务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；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地理遥感信息服务；数据处理服务；计算机系统服务；物联网应用服务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软件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智能车载设备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；物联网设备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通讯设备销售；市场营销策划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咨询策划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；园林绿化工程施工；专业保洁、清洗、消毒服务；运行效能评估服务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许可项目：呼叫中心；测绘服务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6、股权结构：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%

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随着数字中国建设进程的加速，以数字化转型驱动城市治理方式的变革已经成为各地政府的共识。为推动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工作，发挥数字政通优势，推进区域数字公共基础设施管理平台、基础能力建设、支撑应用验证等领域深度合作，构建开放共享、边界清晰、载体可靠、能力充足、预留充分的区域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体系，充分发挥数字政通在资本、人才、技术、应用场景方面的优势并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，故公司拟在雄安、宜昌、福州三地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上述子公司的设立，将充分利用当地资源，辐射和带动周边省市，开展区域数字经济的和数字基础设施的建设，利用数字政通在智慧城市领域的技术、产品和品牌优势，结合市场需求和发展特点，为区域提供专业的数字化城市治理和运营服务，从而推动数字城市、物联城市、数字经济综合体等业务的发展，促进数字政通与各地的深度合作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子公司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投资标的设立后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对其的投资管理行为，加强内部风险管控体系，建立和完善业务运营管理、财务管理等制度，以防范和化解管理风险，促进其

健康发展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披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14日